

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7年8月8日，书面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8月23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钟炼军先生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《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 7 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17年半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 2017 年半年度报告予以汇报。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，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1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数为 7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25 日